

## 高雄市燭光協會 108 年度 10 月份 會員捐款芳名錄及收支情形

### 會員會費：

200 元整	曹志賢、蕭調宏、王美玲、何慧蓉、伍麗珍 吳重毅、吳廷鴻	先生、女士等 7 人
300 元整	王寶鈴、王昭華、黃嘉偉、林俊佑	先生、女士等 4 人
400 元整	陳美君	女士等 1 人
500 元整	郭勝睿、黃超輝、張鴻光	先生等 3 人

### 一般捐款：

100 元整	溫秀蘭	女士等 1 人
200 元整	陳洸璋、蔡永泰、葉淙裕、黃雪菱	先生、女士等 4 人
300 元整	陳德炫、劉祖誠、王麗雲、王鏞富、楊慧玉 盧鈴珠、李郭秀、李瓊敏	先生、女士等 8 人
400 元整	李日豐	先生等 1 人
500 元整	郭人瑜、蕭方月娥	先生、女士等 2 人
1000 元整	狄珮綺、李惠茹、陳來勝、許琪聆、林樹根 陳卿娥、林政翰、林以恕、林志峰	先生、女士等 9 人
2000 元整	謝舟旺、張淨善、柳義明、吳宜娟	先生、女士等 4 人
2300 元整	林俞均、葉品玲	女士等 2 人
6000 元整	蘇紫蘋	女士等 1 人
8566 元整	謝慶義	先生等 1 人

捐款收入 45,366 元、政府補貼 1-3 季辦公費及業務費 56,178 元、香草商品義賣 760 元，共 102,304 元。

支出—1. 病人照顧 5,000 元(弱勢民眾張簡○○)

2. 業務費 4,598 元(大樓管理費 1,000 元、玉山銀行撥款手續 116 元、會議便當 1,040 元、機關憑證換發 420 元、影印費 10 月 1,500 元、郵票、郵資 522 元)

3. 辦公費 6,845 元(電話費 10 月份)

4. 人事費 22,880 元(10 月份薪資、方案社工雇主負擔勞健保 10 月)

共 39,323 元整。